

# 印尼泗水臺灣學校九十八學年度甄選教師公告

公告日期：民國 98 年 6 月 1 日

## 一、甄選類別與名額

- (一) 高中物理科教師（兼授國中理化）1 名。
- (二) 中學國文科教師（國中國文教學為主，兼授高中國文）1 名。
- (三) 高、國中地理科教師 1 名。
- (四) 高、國中歷史科教師 1 名。

## 二、資格

- (一) 對海外學校教育具有服務熱忱，年齡在 55 足歲以下，男女不拘。
- (二) 須持有各該科合格教師證書，符合應徵類別及任教學科教學專長，擁有第二專長者更佳。
- (三) 身體健康（檢附公立醫院最近一個月健康檢查紀錄）。

## 三、報名方式

- (一) 報名期限：自即日起至民國 98 年 7 月 8 日止（請以掛號郵寄，逾期恕不受理）。
- (二) 一律採通訊報名，請填寫甄選教師報名表如表一，檢附自傳、學經歷證件影本、健康檢查紀錄、教師證影本，一併寄至臺北市立弘道國中（請警衛室代收報名表件）。

# 臺北市立弘道國中校址：臺北市中正區 10048 公園路 21 號。

# 若擬逕與本校聯繫，聯絡方式如下：

校址：Diamond Hill Blok DR1, no.15A, Citra Raya, Surabaya 60219, INDONESIA 。

電話：總機（設於總務處）62-31-7421217；Fax 62-31-7421218；

董事會辦公室（設於會計室）62-31-7421219（電話兼傳真兩用）；

校長室 62-31-7442281。E-mail：[sbyts@ms94.url.com.tw](mailto:sbyts@ms94.url.com.tw)

- (三) 報名費：新台幣伍佰元，於甄試當天報到時繳交。
- (四) 甄試日期：98 年 7 月 15 日（星期三），上午 10：00～下午 4：30。甄選程序如表二。
- (五) 甄試地點：臺北市立弘道國中。地址：台北市中正區 10048 公園路 21 號。電話：總機（02）2371-5520

## 四、錄取與通知

- (一) 甄試後三天內個別通知，並公布於本校網站：[www.surabaya.tp.edu.tw/](http://www.surabaya.tp.edu.tw/)。
- (二) 未達各科教師甄選錄取標準者，得從缺。

## 五、附則

- (一) 待遇：依本校教師敘薪辦法規定。
- (二) 福利：1. 辦理工作證。2. 住院醫療保險。3. 全新校舍，提供教師宿舍並供應三餐（套房式宿舍每人一間，住宿免費；三餐餐費學校補貼一半）。4. 本校採一年一聘合約（98 學年度起訖日期：98/08/01 至 99/07/31），台聘教師服務滿一年給予泗水—台北來回經濟艙機票（年票）乙張。

表一、印尼泗水臺灣學校九十八學年度甄選教師報名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基本資料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年齡	年 月 日 ( 歲)
	通訊處					
	電話	公(O): _____ 宅(H): _____ 手機(HP): _____				
學經歷	畢業學校	大學(研究所) 學院 學系 年畢業				
	經歷					
教學專長	教師證書					
	教學專長					
	第二教學專長					
	興趣或特殊才能					
報名類科						
甄選結果						
評審簽名						

表二、印尼泗水臺灣學校九十八學年度甄選教師預定程序  
日期：民國九十八年七月十五日（星期三）

時 間	內 容	備註
10:00—10:20	1. 報到（驗證：教師證及學經歷證件，正本驗畢後發還）。 2. 繳交報名費 NT\$ 500。 3. 甄試程序說明。	
10:30	公布甄選教師參加教學演示與面試之順序及時間表	
10:40—16:30	一、教學演示： 1. 物理、地理、歷史三科以高中教材演示，國文科以國中教材演示。本校高中部物理教科書採用翰林版本；高中部地理—龍騰；高中部歷史—翰林；國中國文教科書採用康軒版本。教學演示時，請自備教學單元，並準備一式四份教案，以自己最有把握之教材單元內容呈現之。 2. 每人教學演示時間 15 分鐘。 3. 若有自製教具可配合呈現，優者酌予加分。 二、面試： 1. 以教育理念、表達能力、儀表舉止等項評分；如能提出指導學生參加競賽之成果及相關著作，面試成績酌予加分。 2. 每人面試時間 12—15 分鐘。	12:30— 13:30 中午休息

**說明：**

- 一、各甄選類科報到教師人數若超過十五名以上，則先進行初選，於 10:20-11:10 筆試，筆試初選錄取十名參加下午進行的複選；若甄選類科報到教師人數未超過十五名以上，則直接於 10:40 起進行複選。
- 二、每位參加複選教師均須參加「教學演示」及「面試」。教學演示與面試交叉進行，其進行之順序依各甄選類別及學科由參加甄選教師抽籤決定，參加甄選教師進行教學演示與面試之順序及時間表於當日在甄試場地公布。

**甄試地點：臺北市立弘道國中**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 10048 公園路 21 號**

**電話：(02) 2371-5520 總機**